



▲港公務員隊伍持續老化，未來十年將出現退休高峰

# 19/20 年度達六千八百人 公僕老化 退休人數將倍增

【本報訊】本港公務員隊伍持續老化，將在未來十年出現退休高峰。公務員事務局預計，退休公務員的人數，將由過去五年平均每年約三千五百人，增加至二〇一〇/一一年度至二〇一四/一五年度平均每年約四千八百人，到二〇一五/一六至二〇一九/二〇年度將進一步增加至六千八百人。退休高峰時期要到二〇二〇/二一至二〇二四/二五年度才稍為回落。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將於下周一討論公務員編制、退休、年齡分布情況。公務員事務局推算未來二十五年的公務員退休人數，將在未來十年出現退休高峰，最高每年約六千八百人退休，這主要是由於八十年代公務員隊伍顯著增長，加上當時招聘的

公務員將屆正常退休年齡所致。公務員退休高峰時期將在二〇二〇/二一至二〇二四/二五年度才稍為回落，但平均每年退休人數仍達六千五百人，二十五年後平均每年退休人數仍逾四千人。

公務員隊伍不斷老化，三十至三十九歲的公務員由一九九一/九二年度佔整體人數的四成，下降至二〇〇九/一〇年度的不足二成五。同期，五十至五十四歲的公務員，由約百分之六持續上升至佔總人數的二成。當局表示，公務員隊伍老化因為政府在八十年代增聘公務員；在一九八七年推行新退休計劃，以六十歲為退休年齡，替代舊退休計劃以五十五歲為退休年齡；以及在二〇〇〇年致力縮減公務員編制所致。

鑑於在未來十年退休的公務員人數增加，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將定期會晤各局和部門首長，審研個別部門和職系的接任情況，以及及早識別接任問題，並適時採取補救措施。

為配合接任人選的策劃工作，政府將為公務員訂定有系統的培訓和發展課程，讓他們有豐富的接觸層面，學習所需知識與技能以履行他們的職責，並為擔任更高的職務作好準備。各局和部門將會繼續為新聘人員及各級在職公務員，特別是具晉升潛質的中層人員提供培訓。除了由個別政策局和部門提供「內部」培訓外，公務員事務局將為有晉升潛質的人員，制訂培訓和發展大綱，內容包括公共政策、管理、領導才能發展、國情研習及《基本法》。

## 議員促檢討官員再就業

【本報訊】立法會昨日通過無約束力議案，促請政府盡快檢討政治委任官員的離職就業安排。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表示，目前規管已經恰當。現時所有問責官員離職後在管制期內再就業，需要先諮詢委員會，是有規有矩，並不粗疏。他說，如果過分限制問責官員離職後就業，可能令部分有志的人士卻步。政府在保障公眾利益時，亦要保障個人的就業權利。

提出該動議的公民黨議員吳靄儀說，問責官員比首長級公務員，有機會接觸更多敏感政策，涉及更大的金錢利益，但現時對問責官員離職後就業的規管非常粗疏，較首長級公務員更寬鬆，並不公平，亦不利良好管治。她促請政府收緊問責官員的離職後就業規管，包括增設禁制期及延長管制期。

商界黃宜弘就吳靄儀的動議提出修訂，認為其動議措辭超越了梁展文事件專責調查委員會的意見。他認為，規管問責官員離職後就業不能過於苛刻，應該有結合誠信的適當規管機制，希望特區政府對症下藥，進行檢討。

多名議員都支持加強規管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就業安排，但他們表示，由於問責官員並非終身聘用，因此毋須跟公務員的規管看齊，否則只會窒礙政府吸納人才。民建聯的葉國謙指出，政治任命官員有別於公務員的聘任，一方面要加強監察，防止利益輸送，一方面仍要保持開放，以較寬鬆的條件吸引人才。他說，香港逐步邁向普選這個最終目標，完善政治任命制度，政府不應該遲疑。

林瑞麟回應時表示，政治委任官員與公務員聘用條件不同，公務員聘用是長期性質，但政治委任官員的任期，不會超過行政長官的五年任期，若過分限制離職後就業安排，會令人卻步，局限人選範圍，所以當局一方面保障公眾利益，同時顧及保障個人權利，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

## 選舉呈請研准越級上訴

【本報訊】政府建議修訂立法會、區議會和村代表選舉的呈請機制，引入越級上訴機制，容許不滿原訟法庭裁決的一方，在七個工作天內，若取得終審法院上訴委員會許可，可直接向終審法院提出上訴。

終審法院去年十二月裁定《立法會條例》中，訂明原訟庭就選舉呈請所作的裁定為「最終裁定」的條文，是違憲和無效。因應裁決及令選舉呈請從速獲得解決的必要性，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建議修訂《立法會條例》、《區議會條例》和《村代表選舉條例》，引入越級上訴機制，容許對原訟法庭裁決不滿的一方，若取得終審法院上訴委員會的許可，可直接向終審法院提出上訴。

當局建議，上訴須在七個工作天內向終審法院提出。這不但有助終審法院從速解決選舉呈請，也可令遭選舉呈請質疑的立法會議員、區議員或村代表在執行職務時面對的不肯定情況減至最少。

當局指出，由於立法會權重重大，確保質疑立法會議席選舉的爭議從速獲得裁決，非常重要。立法會任期為四年一屆，一般上訴程序涉及漫長上訴過程，可能需要一至兩年，將不利立法會的運作。因此，建議在立法會選舉採用越級上訴機制。同樣，基於民選區議員和村代表議席在憲制上的重要性，建議也引入越級上訴機制。

對於立法會、區議會和村代表選舉均設立越級上訴機制，可能會引發加重終審法院的工作量。當局表示，根據檔案記錄，選舉呈請的數目不多，所以不必過分憂慮。

## 當局協助港記內地依法採訪

【本報訊】有立法會議員關注近年香港記者到內地採訪時遇到的對待。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昨日表示，已向內地反映本港記者赴內地採訪的關注，而在「一國兩制」下，特區政府會盡力協助香港記者到內地依法採訪，但有記者須依照內地相關的法律法規進行採訪報道活動。

林瑞麟表示，隨着內地與香港的關係越來越密切，香港新聞工作者到內地採訪的活動也漸趨頻繁。特區政府非常關注早前三宗有關香港新聞工作者在新疆、四川和北京採訪的個案，並作出了適當的跟進。

就新疆的個案，林瑞麟表示，他們曾通過國務院港澳辦向新疆自治區政府反映香港新聞界的關注和意見。行政長官在〇九年國慶節前與國家公安部部長會面時，表達了特區政府對個案的關注。公安部部長當時表示，明白特區政府對個案的關注，並重申中央政府保護香港記者在內地依法採訪的權利立場。

就四川的採訪個案，林瑞麟表示，特區政府已多次與四川省政府溝通，反映業界和不同團體的意見。在北京的採訪個案發生後，特區政府駐京辦的同事即時聯絡當事人，了解情況和當事人的需要。特區政府並應個別業界團體的要求，將他們對個案的意見向內地當局反映。

## 反對派互鬥越演越烈

# 陳偉業何俊仁隔空對罵

【本報訊】社民連黨「大佬」繼續當現任主席陶君行「無到」，謀劃另起爐灶在區議會選舉派出「B隊」狙擊民主黨。陳偉業昨日揚言在全港「號召」二百人，以「人海戰術」攻陷區選；聲稱會自己落區狙擊民主黨主席何俊仁。何俊仁擺出「無有怕」之狀，歡迎陳偉業下戰書，並斥社民連「政治霸權」和「政治霸道」。

反對派互鬥越演越烈，社民連黨「大佬」無視黨內裂痕，卻「睇住」今年區選，完全當陶君行「隱形」。陳偉業揚言，將組織「聯盟」，在區選狙擊民主黨，「給選民一個真正選擇」，但還未正式「吹雞」召人。「『新民主運動』不會胎死腹中、不會停滯，就算死剩我們幾個都會做……我們不期望贏幾多個位，『全民皆兵』，輸晒都無所謂。（候選人）不一定是社民連的人，只是選一次，所以他們不用入會（黨）。」

### 陳拒與反對派協調選舉

陳偉業稱，暫未就選舉聯盟命名，但組織初步已經有架構，中委會轄下會有五個部門，包括宣傳、秘書處等，下周舉行會議。聯盟預計維持一年，區選後再決定會否延續至立法會選舉。他揚言，不會與反對派協調選舉。

面對黨內撕裂，陶君行日前叫黃毓民和陳偉業「收聲」。問及社民連會否重組或整合時，陳偉業沒有正面回應，但就反駁說：「佢（陶君行）不斷講大話，仲有



▲陳偉業（左）揚言落區狙擊何俊仁（右），何俊仁則炮轟社民連是「政治霸權」

咩好講！」但他沒有進一步說明箇中原因。另一邊廂，何俊仁則以放馬過來的姿態迎接陳偉業挑釁：「歡迎佢（陳偉業）來（狙擊），睇吓佢有無勝算機會吧！如果佢有勝算，我會尊重，但如果佢想攞住一個人選一齊死，即是幫民建聯助選。」問及會否擔心被拉散票源，他說：「佢咁做，拉到就不是我的票；到時或者會拉高投票率……」

## 回應反對派提無理要求

# 李少光籲示威者守法

【本報訊】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圖）昨日重申，當局尊重市民表達意見，警方在處理遊行示威時，會不偏不倚執法，他呼籲示威者守法。他回應有關中聯辦外花槽阻礙遊行的說法時指出，自〇二年該處有花槽以來，多次有團體到中聯辦遊行示威，都是和平進行，可證明行人路的闊度並無影響示威者去中聯辦表達意見。

有反對派議員在立法會大會上提出的相關質詢，李少光昨日根據本港行人路的規劃標準和設施逐一回應。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甘乃威聲稱，中聯辦外的行人路花槽，阻礙市民示威請願。李少光表示，運輸及房

屋局提供的資料顯示，政府於〇二年建議，在干諾道西進行道路改善工程，以改善該區交通狀況。干諾道西行人路的花圃工程，屬工程項目的一部分，以適當地改善及美化該路段的街景。

運輸及房屋局亦確認，該段行人路符合設計規劃標準。該段行人路的流量於早上最繁忙時段，平均每分鐘的實際流量為八人。根據《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如行人路流量屬每分鐘六十人以下，則有關行人路須有最少兩米的闊度。故此，該行人路段現時三米的闊度，符合運輸策劃及設計標準，而當局現時亦看不到有需要，須就該行人路段再進行特別的改建計劃



李少光強調，特區政府一向尊重市民和平集會和遊行，以及發表意見的權利。警方在便利遊行人士表達意見的同時，也有責任確保公共秩序，在兩者間取得平衡，並需要兼顧其他市民使用公眾地方或道路

他呼籲參加公眾集會或遊行的人士，欲向社會表達他們的訴求，必須在遵守香港法律及社會秩序，以及在和平、安全的原則下進行。

李少光並反駁「政治花槽」的說法，他指出，花槽不是警察起，亦不是今時今日起。運輸局已有既定政策，考慮其他居民的意見，綠化工程受當區市民歡迎，工程完了後沒有收到居民投訴要求拆走花槽。

## 湯家驊唔撐梁家傑 投反對票

# 立會否決專組查八達通

【本報訊】公民黨早前更換領導層，但內訌卻未因此停息。立法會昨日辯論是否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八達通事件，在公民黨新任黨魁梁家傑聲稱支持該動議之後，該黨的湯家驊卻與新黨魁「打對台」，認為無理據支持成立調查委員會。而立法會最後以二十九票反對，二十一票支持，否決這項動議。

民主黨的涂謹申提出引用權力及特權條例，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八達通公司，出售市民個人資料事件。動議辯論時，梁家傑表明支持該動議，他說，事件既涉及數以百萬計市民私隱，亦關乎是否有官員失職，以及法例機制上是否存在漏洞等問題。

在黨魁明確表態之後，湯家驊卻表示，對投票支持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八達通事件感困難。湯家驊說，八達通公司及有高官作為董事局成員的港鐵，對事件必須承擔責任是毋須爭論。他指出，八達通出售市民個人資料是不道德，但非違法，質疑立法會是否適合調查涉及道德的問題。湯家驊表示，未能聽從一個能說服自己支持該案的理據。不過，這已不是湯家驊第一次與公民黨的黨友唱反調。去年公民黨與社民連一起搞所謂「五區

公投」，湯家驊則高調反對。

### 議員促檢討改善機制

昨日的動議辯論中，民建聯和工聯會的議員亦反對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八達通事件，認為事件真相已清晰，當務之急是政府盡快修訂私隱條例，加強保障市民私隱。其中民建聯的葉國謙表示，成立委員會調查，只是重複帶出公眾已知的資訊，浪費公帑。自由黨的張宇人也指出，八達通不是單一事件，是私隱政策存在問題；他認為政府應盡快檢討及改善機制，相比起成立調查委員會，更有效保障市民。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回應說，私隱專員公署及金管局等已完成了調查工作，八達通公司亦接納並落實改善建議，因此毋須要再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事件。他表示，政府一直密切關注事件，正着手修訂私隱條例，加強保障私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表示，政府已完成有關修訂私隱條例的公眾諮詢，目前正仔細研究公眾的意見，預計將會在本立法年度完結前，向立法會提交修例建議，加強保障個人私隱。



▲立法會昨以二十九票反對，否決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八達通